

证券代码：001301

证券简称：尚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67

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刊登的《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；

2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
3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二）会议方式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6月29日（星期一）14:45。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6月29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29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四）现场会议地点：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楼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2人，代表股份107,959,8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.402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95,327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557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1人，代表股份12,632,8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8447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1人，代表股份12,632,8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844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1人，代表股份12,632,8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8447%。

公司董事长欧阳永跃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，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07,898,8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35%；反对54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01%；弃权6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12,571,8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171%；反对54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

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282%；弃权6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46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宋沁忆律师、郜梦晗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《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30日